

## 英國專家：學英語必先學文法

(星島日報報道)不少英文初學者均認為文法艱澀難明，但曾編寫英文文法書的英國愛丁堡大學語言學家 Geoffrey Pullum 強調，文法是英文的基本功，現今很多人卻把文法混淆，對錯不分。他建議無論教師和學生，亦應多做「文法實驗」，並多閱讀查爾斯·狄更斯和莎士比亞等名家的文學巨著，才能學好英文。



Geoffrey Pullum 表示，學生選擇文法工具書時可參考出書年份，並多閱讀著名作家的文學巨著。

Geoffrey Pullum 是世界英文文法重要工具書《Cambridge Grammar of English》的作者之一，他日前獲理工大學邀請，主持有關語言的講座。他接受訪問時表示，文法是組成句子的系統，所以任何人，包括母語是英語的人，學習英文亦必須學習文法，「學好文法就好像學懂踏單車，毋須一邊思考怎樣踏。」

不過，他稱隨着時代變遷，文法亦會演變，令不少人對部分文法的理解出錯。他舉例指，介系詞 (preposition) 不應放在句子末，如「Who are you looking at?」正確應為「At whom are you looking?」。他又指，美國心理學協會指定「since」不可理解為「因為」，只可解作「自從」，但其實兩個解釋均正確。

他續稱，部分人認為放在句子開首的「hopefully」只可理解為「幸運地」的意思，事實上亦可解作「抱希望地」，「每種語言亦可以有不同意思，一定要看清楚前文後理。」

Geoffrey Pullum 認為，文法與科學無異，亦應進行實驗以分辨對與錯，並建議可利用網上搜尋器 Google，以「You have to really hit it.」及「You have really to hit it.」為例，輸入前者可得出逾萬個搜尋結果，後者則只有數個，從而證實前者才是正確的文法。

2009-03-04